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14-038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64号核准，本公司委托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5.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0,314.12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已出具大信验字[2010]3-0017号《验资报告》。

2010年9月27日，公司与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沭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沭支行等四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四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2011年3月20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安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安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在该行开设专户存储募集资金。2011年6月8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在该行开设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上述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140,314.12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累计使用142,925.30万元(其中含募集资金利息2,611.18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10年10月28日，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在广东省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金正大”）。广东金正大因土地问题未能按照预期注册登记，计划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正大的事项未实施，该部分超募资金未投入使用。为提高该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其他项目建设进度，公司变更该部分超募资金的使用用途，不再用超募集资金设立广东金正大。公司将通过收购、合作或新建等方式继续推进广东生产基地的建设，将以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2、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金正大”）和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金正大”）的经营规模，促进其稳定发展，公司将原计划用于在广东省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正大的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中的4,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正大增加注册资本，以扩大复合肥、缓控释肥业务使用，增强其运营能力；其余6,000.00万元用于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金正大增加注册资本，以满足其拓展磷化工、磷复肥投资业务需求，增强其运营能力。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议及实施情况

2011年11月3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正大增加注册资本，使用超募资金中的6,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金正大增加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10月1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57）。

河南金正大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注册资本4,000.00万元，业经河南华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1年11月7日出具豫颖会验字（2011）117号验资报告。云南金正大使用超募增加注册资本6,000.00万元业经昆明旭坤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1年11月12日出具昆旭会事验字（2011）第153号验资报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10年10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建设的自筹资金共计 7,045.70 万元，其中：60 万吨/年新型作物专用控释肥项目投入金额 5,915.92 万元；缓控释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投入 1,129.78 万元。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10]第 3-0192 号）。

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01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同意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 20,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201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超募资金在广东、安徽两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用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设立安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建设 40 万吨/年新型肥料工程项目，工程项目 2011 年度实际支出 3,770.90 万元，2012 年度实际支出 6,415.9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186.80 万元。

2011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暨建设 120 万吨/年硝基复合肥项目的议案》，决定用超募资金 18,922.12 万元对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建设 120 万吨/年硝基复合肥工程项目，工程项目 2011 年度实际支出 7,624.10 万元，2012 年度实际支出 11,662.34 万元，2013 年度实际支出 3.6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367.92 万元。

2011 年 11 月 3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4,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六、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5 月 7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0,314.1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2,925.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2,925.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13%			2010 年：			37,045.70	
						2011 年：			64,452.56	
						2012 年：			41,117.67	
						2013 年：			309.3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60万吨/年新型作物专用控释肥项目	60万吨/年新型作物专用控释肥项目	65,392.00	65,392.00	67,346.39	65,392.00	65,392.00	67,346.39	1,954.39(注)	2013年3月31日
2	缓控释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缓控释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6,000.00	6,000.00	6,102.07	6,000.00	6,000.00	6,102.07	102.07(注)	2013年3月31日
3	对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对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4	安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40万吨/年新型肥料工程项目	安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40万吨/年新型肥料工程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186.80	10,000.00	10,000.00	10,186.80	186.80(注)	2013 年 3 月 31 日
5	对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对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18,922.12	18,922.12	19,290.04	18,922.12	18,922.12	19,290.04	367.92(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	对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对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不适用
7	对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对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不适用
8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不适用
	合 计		140,314.12	140,314.12	142,925.30	140,314.12	140,314.12	142,925.30	2,611.18	

注：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主要原因系在项目建设期间，部分项目建筑、设备价格、人工成本较前期设计均有所变动所致。

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1	60万吨/年新型作物专用控释肥项目	93.31%	14,915.00		3,382.36	9,239.31	12,621.67	是
2	缓控释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注 1
3	对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注 2
4	安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40万吨/年新型肥料工程项目	53.06%	3,750.00		252.68	1,588.88	1,841.56	注 3
5	对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注 4
6	对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注 5
7	对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注 6
8	补充流动资金							注 7
	合 计:		18,665.00		3,635.04	10,828.19	14,463.23	

注 1：缓控释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主要定位于关键技术集成及产业化、新型专用控释肥研制与应用，主要服务于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促进公司产品升级，提高农化服务水平。该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公司新产品研发能力，提高了公司整体竞争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的实施搭建了公司技术研发平台，加强了与各研究机构和高校的技术合作，为市场开拓及生产提供了技术支持。

注 2：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归还银行贷款。2013 年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37,064.47 万元，净利润 25,124.38 万元。

注 3：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超募资金在广东、安徽两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用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设立安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建设 40 万吨/年新型肥料工程项目。该项目安装调试、试运行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其销售旺季已过，故 2013 年实现效益无法代表正常年度的经营业绩。

注 4：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暨建设 120 万吨/年硝基复合肥项目的议案》，决定用超募资金 18,922.12 万元对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建设 120 万吨/年硝基复合肥工程项目。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故 2013 年期间未产生效益。

注 5：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4,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扩大

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经营效益。2013 年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98,492.59 万元，净利润 1,902.75 万元。

注 6：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扩大业务规模，促进公司健康发展。2013 年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0.11 万元。

注 7：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 20,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